

宝武镁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应收款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计提坏账准备的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对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须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一、会计估计变更情况概述

为更加客观地反映公司及各子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拟变更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会计估计，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之间形成的应收款项划分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组合，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经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的，则不计提坏账准备。

2024年12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应收款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原因及内容

为更加客观地反映公司及各子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拟变更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会计估计，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之间形成的应收款项划分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组合，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

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经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的，则不计提坏账准备。

(二) 本次变更前后采用的会计估计

变更前采用的会计估计：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变更后采用的会计估计：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	合并报表范围外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2	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之间形成的应收款项

(三) 本次会计估计的变更日期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2024年12月1日起实施。

(四)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涉及宝武镁业公司本部及下属子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的相关会计处理。

1、对过往财务报表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对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

2、对变更当期财务报表的影响

(1) 对合并报表的影响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将不会影响公司合并报表净利润、净资产。预计2024年对少数股东损益的影响为增加约0.08亿元，归母净利润的影响为减少约0.08亿元。

（2）对单体报表的影响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将会对公司单体报表中的信用减值损失、净利润、净资产等产生影响。截止 2024 年 11 月末，母公司报表中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之间产生的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对净资产的影响金额约为 1.09 亿元，公司将在变更当期及未来期间根据单独测试结果进行相应调整。

三、关于会计估计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本次对应收款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会计估计进行变更，能更加客观公正反映公司及各子公司单体报表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确保了会计核算的严谨性和客观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具有合理性、合法性。

四、审议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审计委员会经过审核认为：公司本次应收款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会计估计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是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合理调整，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委员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并同意将本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应收款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合理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不涉及对已披露的财务数据的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宝武镁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2月28日